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股票代碼 2451)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70 號
電 話：(02)2792-8000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6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8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2 ~ 6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2	~ 5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0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束崇萬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104)財審報字第 14001518 號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其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新台幣 547,456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748,290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1%。另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投資損失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作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告，民國 102 年度依據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30,403 仟元，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221,255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5~



資誠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周建宏

會計師

張淑瓊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4260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2 日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565,344					44	\$	11,639,505					4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53,545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三)	637,025					3		123,69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					-		4,15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993,131					11		2,732,001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283,316					1		254,528					1	
130X	存貨	六(五)	6,364,987					24		5,075,939					2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4,515					-		36,31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941,863					83		19,866,140					8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232,639					1		264,42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32,593					1		221,25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及八	3,160,974					12		3,330,875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298,614					1		303,23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92,319					1		78,915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及八	234,238					1		183,691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351,377					17		4,382,390					18	
1XXX	資產總計		\$	26,293,240					100	\$	24,248,530					100

(續次頁)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903,300 4	\$	579,040 2
2150	應付票據			8 -		1,215 -
2170	應付帳款			3,202,531 12		2,669,584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74,185 -		45,801 -
2200	其他應付款			475,052 2		393,81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319,927 1		239,967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0,063 -		50,0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035,066 19		3,979,430 16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485,378 2		395,542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54,191 -		49,34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39,569 2		444,891 2
2XXX	負債總計			5,574,635 21		4,424,321 18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4,307,617 16		4,307,617 1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4,799,075 18		4,799,075 2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3,053,235 12		2,733,339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8,504,167 32		7,975,047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54,511 1		9,131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0,718,605 79		19,824,209 82
3XXX	權益總計			20,718,605 79		19,824,209 8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26,293,240 100	\$	24,248,530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張淑瓊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7,219,495 100	\$ 26,122,3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及七	(21,678,630) (80)	(21,201,143) (81)
5900 營業毛利		5,540,865 20	4,921,247 19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180,034) (4)	(1,020,315) (4)
6200 管理費用		(439,532) (1)	(392,33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4,011) (1)	(157,02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93,577) (6)	(1,569,681) (6)
6900 營業利益		3,747,288 14	3,351,56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193,524 1	130,64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460,021 1	292,236 1
7050 財務成本		(8,209) -	(5,90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8,330 -	(30,40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53,666 2	386,578 1
7900 稅前淨利		4,400,954 16	3,738,14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665,749) (2)	(539,187) (2)
8200 本期淨利		\$ 3,735,205 14	\$ 3,198,957 1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92,968 -	\$ 148,571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失)利益	六(六)	(31,783) -	2,085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利益	六(十二)	(86) -	5,387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七)(十二)	(15,805) -	(25,25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 後淨額		\$ 45,294 -	\$ 130,785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780,499 14	\$ 3,329,742 1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735,205 14	\$ 3,198,957 12
綜合利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80,499 14	\$ 3,329,742 1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8.67	\$ 7.4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66	\$ 7.41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張淑瓊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 註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一 發 行 溢 價	資 本 公 積 一 受 贈 資 產	資 本 公 積 一 合 併 溢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u>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307,617	\$4,975,222	\$ 4,106	\$ 35,128	\$2,448,801	\$7,639,812	(\$ 95,549)	(\$ 20,718)	\$ 19,294,419	
101 年 盈 餘 分 配 及 指 撥：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84,538	(284,538)	-	-	-	
現金股利	-	-	-	-	-	(2,584,571)	-	-	(2,584,57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15,381)	-	-	-	-	-	-	(215,381)	
本期淨利	-	-	-	-	-	3,198,957	-	-	3,198,9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5,387	123,313	2,085	130,785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4,307,617</u>	<u>\$4,759,841</u>	<u>\$ 4,106</u>	<u>\$ 35,128</u>	<u>\$2,733,339</u>	<u>\$7,975,047</u>	<u>\$ 27,764</u>	<u>(\$ 18,633)</u>	<u>\$ 19,824,209</u>	
<u>10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4,307,617	\$4,759,841	\$ 4,106	\$ 35,128	\$2,733,339	\$7,975,047	\$ 27,764	(\$ 18,633)	\$ 19,824,209	
102 年 盈 餘 分 配 及 指 撥：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19,896	(319,896)	-	-	-	
現金股利	-	-	-	-	-	(2,886,103)	-	-	(2,886,103)	
本期淨利	-	-	-	-	-	3,735,205	-	-	3,735,2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七)	-	-	-	-	(86)	77,163	(31,783)	45,294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4,307,617</u>	<u>\$4,759,841</u>	<u>\$ 4,106</u>	<u>\$ 35,128</u>	<u>\$3,053,235</u>	<u>\$8,504,167</u>	<u>\$ 104,927</u>	<u>(\$ 50,416)</u>	<u>\$ 20,718,605</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張淑瓊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東崇萬



經理人：東崇萬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度	102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4,400,954	\$ 3,738,14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二十)		
益		(53,545)	(29,979)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六(三)(二十)	(13,023)	(112,3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8,330)	30,403
壞帳費用	六(四)	13,200	14,9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六(五)	50,009	(9,668)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236,547	238,14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76,359)	(115,182)
利息費用		8,209	-
股利收入	六(二十)	(13,781)	(15,0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	1,800	(1,9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9,97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70,451)	(160,225)
其他應收款		(23,247)	39,086
存貨		(1,339,057)	1,156,059
其他流動資產		(8,204)	1,70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560,124	(610,339)
其他應付款		81,242	(67,664)
其他流動負債		10,050	10,436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56	(5,1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60,894	4,131,287
收取現金股利		13,781	15,074
收取之利息		170,818	99,849
支付之利息		(8,209)	(6,728)
支付之所得稅		(525,162)	(498,7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12,122	3,740,7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64,425	388,276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62,978)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	(23,399)	(54,8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9,939	7,78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03,00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0,658)	(6,40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85,679)	334,7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343,560	447,39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2,886,103)	(2,799,95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42,543)	(2,352,562)
匯率影響數		41,939	44,2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4,161)	1,767,2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39,505	9,872,2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65,344	\$ 11,639,50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建宏、張淑瓊會計師民國104年3月12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束崇萬

經理人：束崇政

會計主管：呂致遠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78 年 8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腦軟硬體、電腦週邊設備及電腦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本公司自民國 90 年 5 月 3 日起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經評估適用 2013 年版 IFRSs 預估對本集團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之主要影響為報表表達及資訊揭露方式。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認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

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說明
創見資訊 (股)公司	Saffire Investment Ltd. (Saffire)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
	Transcend Japan Inc. (Transcend Japan)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Transcend USA)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註1
	Transcend Korea Inc. (Transcend Korea)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
Saffire Investment Ltd.	Memhiro Pte. Ltd. (Memhiro)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
Memhiro Pte. Ltd.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Transcend Europe)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Transcend Germany)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註1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創見)	記憶體擴充卡、 外接式儲存裝 置等空白媒體 及其他磁碟機 之產銷業務	100	100	-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創歆)	擴充內存模組、 外接式儲存裝 置及相關存儲 類設備及零件 之批發、代理 、進出口、零 售及相關服務	100	100	-
	創見資訊(香港)股份有限 公司(創見香港)	電腦記憶體之 進口及批發	100	100	-

註 1：民國 102 年子公司- Transcend USA 與曾孫公司- Transcend Germany，其財務報告係由各該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

3. 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

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實際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處理方式如下：

(1)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

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6.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年 ~ 55年
機器設備	2年 ~ 10年
運輸設備	3年 ~ 5年
辦公設備及其他	3年 ~ 5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8 至 55 年。

(十六)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收益(費用)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利益(費用)。

(十七) 長期預付租金

長期預付租金主係創見上海土地使用權所支付之權利金，採直線法於土地使用期間 50 年平均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電腦軟硬體、電腦週邊設備及電腦零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表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長。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成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92,319。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364,987。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523	\$ 73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245,438	5,608,593
定期存款	8,925,923	5,985,468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392,460	44,708
合計	<u>\$ 11,565,344</u>	<u>\$ 11,639,50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現金及約當現金內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計\$2,981 因提供質押用途受限制，已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附買回債券，年利率 1.50%，係屬一個月內到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約當現金。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u>\$ 53,545</u>	<u>\$ -</u>

1.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104,559 及\$29,979。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3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	16,000	仟元	民國103年11月6日至104年4月20日	
〃	〃	4,200	仟元	民國103年11月25日至104年4月23日	
〃	〃	5,200	仟元	民國103年11月25日至104年5月18日	
〃	〃	3,900	仟元	民國103年12月10日至104年6月8日	
〃	日圓	1,910,000	仟元	民國103年11月10日至104年4月27日	
〃	〃	800,000	仟元	民國103年12月10日至104年6月8日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購美金之遠期交易（賣歐元及日圓買美金），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項 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理財商品	\$ 51,500	\$ 49,185
附買回債券	585,525	74,513
	<u>\$ 637,025</u>	<u>\$ 123,698</u>

1. 本集團理財商品投資之對象為中國工商銀行、中國銀行、中國建設銀行、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及富邦華一銀行，係中國地區知名銀行；附買回債券投資之對象為元大國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於當期損益之處分金融資產利益分別為\$13,023 及\$15,719。

3. 本集團未有將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質押之情況。

(四) 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026,355	\$ 2,779,323
減：備抵呆帳	(33,224)	(47,322)
	<u>\$ 2,993,131</u>	<u>\$ 2,732,001</u>

1. 本集團針對部分主要客戶之應收帳款業已投保信用保險，若實際發生呆帳時將獲得 90%之理賠金。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30天內	\$ 620,543	\$ 656,958
31-90天	19,446	20,339
91-180天	1,037	1,775
	<u>\$ 641,026</u>	<u>\$ 679,07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33,224 及\$47,322。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3年	102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47,322	\$ 57,267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13,200	14,900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27,577)	(24,845)
匯率影響數	279	-
12月31日	<u>\$ 33,224</u>	<u>\$ 47,322</u>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群組1	\$ 905,678	\$ 682,540
群組2	<u>1,446,427</u>	<u>1,370,389</u>
	<u>\$ 2,352,105</u>	<u>\$ 2,052,929</u>

群組 1：綜合考量客戶交易量、資本額及營運概況，評估信用額度於 \$20,000 以下者。

群組 2：綜合考量客戶交易量、資本額及營運概況，評估信用額度於 \$20,000 以上者。

5.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扣除 90%之信用保險理賠金之餘額。

6.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五)存貨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864,256	(\$ 85,740)	\$ 3,778,516
在製品	856,658	(14,430)	842,228
製成品	<u>1,771,056</u>	<u>(26,813)</u>	<u>1,744,243</u>
合計	<u>\$ 6,491,970</u>	<u>(\$ 126,983)</u>	<u>\$ 6,364,987</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581,990	(\$ 24,610)	\$ 2,557,380
在製品	1,057,654	(7,210)	1,050,444
製成品	<u>1,513,269</u>	<u>(45,154)</u>	<u>1,468,115</u>
合計	<u>\$ 5,152,913</u>	<u>(\$ 76,974)</u>	<u>\$ 5,075,939</u>

1.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3年度	10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628,621	\$ 21,210,81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0,009	(9,668)
	<u>\$ 21,678,630</u>	<u>\$ 21,201,143</u>

本集團民國 102 年度產生之回升利益係因部份製成品價格回升影響部份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備抵評價損失所致。

2. 本集團存貨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1,930	\$ 281,930
其他	31,125	31,125
小計	313,055	313,055
評價調整	(50,416)	(18,633)
累計減損	(30,000)	(30,000)
合計	<u>\$ 232,639</u>	<u>\$ 264,422</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1,783)及\$2,085。

2. 本集團持有之權益證券-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時係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民國 102 年 6 月 17 日該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選任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長為法人董事及董事長，對其具重大影響力。依據國際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是日重分類該項投資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計\$251,658。請詳附註六(七)。

3.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2.88	<u>\$ 332,593</u>	13.55	<u>\$ 221,255</u>

民國 103 年 9 月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增發新股，本集團認購股數計 10,843 仟股，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帳面金額\$103,008，持股比例下降為 12.88%。

2.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 比例
103年12月31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u>\$ 4,042,285</u>	<u>\$ 477,923</u>	<u>\$ 2,218,278</u>	<u>\$ 56,285</u>	12.88%
102年12月31日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u>\$ 3,051,768</u>	<u>\$ 504,558</u>	<u>\$ 2,249,714</u>	<u>(\$ 405,554)</u>	13.55%

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3年度	102年度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u>\$ 8,330</u>	<u>(\$ 30,403)</u>

4.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521,022 及\$291,100。
5. 上述民國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所認列之損益，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
6. 本集團上述權益證券係由「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重分類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六)2.之相關說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729,847	\$ 2,780,284	\$ 863,765	\$ 12,411	\$ 53,981	\$ 71,969	\$ 4,512,257
累計折舊	<u>-</u>	<u>(648,599)</u>	<u>(431,096)</u>	<u>(9,238)</u>	<u>(39,088)</u>	<u>(53,361)</u>	<u>(1,181,382)</u>
	<u>\$ 729,847</u>	<u>\$ 2,131,685</u>	<u>\$ 432,669</u>	<u>\$ 3,173</u>	<u>\$ 14,893</u>	<u>\$ 18,608</u>	<u>\$ 3,330,875</u>
103年							
1月1日	\$ 729,847	\$ 2,131,685	\$ 432,669	\$ 3,173	\$ 14,893	\$ 18,608	\$ 3,330,875
增添(含移轉)	-	2,705	28,736	1,624	2,241	8,113	43,419
處分	-	-	(8,875)	(190)	(908)	(1,766)	(11,739)
折舊費用	-	(117,237)	(100,845)	(1,435)	(4,131)	(5,061)	(228,709)
淨兌換差額	<u>(5,644)</u>	<u>27,351</u>	<u>5,023</u>	<u>110</u>	<u>(124)</u>	<u>412</u>	<u>27,128</u>
12月31日	<u>\$ 724,203</u>	<u>\$ 2,044,504</u>	<u>\$ 356,708</u>	<u>\$ 3,282</u>	<u>\$ 11,971</u>	<u>\$ 20,306</u>	<u>\$ 3,160,974</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724,203	\$ 2,774,759	\$ 824,587	\$ 9,402	\$ 48,271	\$ 64,797	\$ 4,446,019
累計折舊	<u>-</u>	<u>(730,255)</u>	<u>(467,879)</u>	<u>(6,120)</u>	<u>(36,300)</u>	<u>(44,491)</u>	<u>(1,285,045)</u>
	<u>\$ 724,203</u>	<u>\$ 2,044,504</u>	<u>\$ 356,708</u>	<u>\$ 3,282</u>	<u>\$ 11,971</u>	<u>\$ 20,306</u>	<u>\$ 3,160,97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748,603	\$ 2,722,444	\$ 814,401	\$ 17,820	\$ 52,365	\$ 66,298	\$ 4,421,931
累計折舊	<u>—</u>	<u>(517,899)</u>	<u>(330,516)</u>	<u>(12,575)</u>	<u>(35,873)</u>	<u>(51,177)</u>	<u>(948,040)</u>
	<u>\$ 748,603</u>	<u>\$ 2,204,545</u>	<u>\$ 483,885</u>	<u>\$ 5,245</u>	<u>\$ 16,492</u>	<u>\$ 15,121</u>	<u>\$ 3,473,891</u>
102年							
1月1日	\$ 748,603	\$ 2,204,545	\$ 483,885	\$ 5,245	\$ 16,492	\$ 15,121	\$ 3,473,891
增添(含移轉)	—	4,189	39,381	—	3,109	9,735	56,414
處分	—	—	(4,644)	(167)	(237)	(815)	(5,863)
折舊費用	—	(118,452)	(99,097)	(2,049)	(4,716)	(6,139)	(230,453)
淨兌換差額	<u>(18,756)</u>	<u>41,403</u>	<u>13,144</u>	<u>144</u>	<u>245</u>	<u>706</u>	<u>36,886</u>
12月31日	<u>\$ 729,847</u>	<u>\$ 2,131,685</u>	<u>\$ 432,669</u>	<u>\$ 3,173</u>	<u>\$ 14,893</u>	<u>\$ 18,608</u>	<u>\$ 3,330,875</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729,847	\$ 2,780,284	\$ 863,765	\$ 12,411	\$ 53,981	\$ 71,969	\$ 4,512,257
累計折舊	<u>—</u>	<u>(648,599)</u>	<u>(431,096)</u>	<u>(9,238)</u>	<u>(39,088)</u>	<u>(53,361)</u>	<u>(1,181,382)</u>
	<u>\$ 729,847</u>	<u>\$ 2,131,685</u>	<u>\$ 432,669</u>	<u>\$ 3,173</u>	<u>\$ 14,893</u>	<u>\$ 18,608</u>	<u>\$ 3,330,87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37,037	\$ 232,509	\$ 369,5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6,314)	(66,314)
	<u>\$ 137,037</u>	<u>\$ 166,195</u>	<u>\$ 303,232</u>
103年			
1月1日	\$ 137,037	\$ 166,195	\$ 303,232
增添	—	345	345
折舊費用	—	(7,838)	(7,838)
淨兌換差額	—	2,875	2,875
12月31日	<u>\$ 137,037</u>	<u>\$ 161,577</u>	<u>\$ 298,614</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37,037	\$ 236,633	\$ 373,6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5,056)	(75,056)
	<u>\$ 137,037</u>	<u>\$ 161,577</u>	<u>\$ 298,614</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37,037	\$ 226,931	\$ 363,96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57,696)	(57,696)
	<u>\$ 137,037</u>	<u>\$ 169,235</u>	<u>\$ 306,272</u>
102年			
1月1日	\$ 137,037	\$ 169,235	\$ 306,272
折舊費用	—	(7,694)	(7,694)
淨兌換差額	—	4,654	4,654
12月31日	<u>\$ 137,037</u>	<u>\$ 166,195</u>	<u>\$ 303,23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37,037	\$ 232,509	\$ 369,54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6,314)	(66,314)
	<u>\$ 137,037</u>	<u>\$ 166,195</u>	<u>\$ 303,232</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7,165	\$ 15,463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6,940	\$ 6,849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898	\$ 845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829,038 及\$1,027,201。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3.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	\$ 117,884	\$ 116,669
存出保證金	67,592	34,581
其他	48,762	32,441
	\$ 234,238	\$ 183,691

本集團於民國 94 年 5 月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約簽訂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2,819 及\$2,766。

(十一)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396,900	0.63-0.64%	Transcend Japan 土地及房屋建築各一筆
信用借款	506,400	0.93-0.95%	-
	\$ 903,300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283,900	0.65%	Transcend Japan 土地及房屋建築各一筆
信用借款	295,140	2.46%	-
	\$ 579,040		

(十二)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576	\$ 55,3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307)	(31,206)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23,269</u>	<u>\$ 24,148</u>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354	\$ 72,645
當期服務成本	857	1,355
利息成本	1,104	1,086
精算損益	220 (	5,673)
支付之福利	(2,316)	(3,256)
縮減清償影響數	(4,643)	(10,803)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50,576</u>	<u>\$ 55,354</u>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3年	102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1,206	\$ 43,20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1	772
計畫資產利益(損失)	134 (	286)
提撥金	2,693	2,808
支付之福利	(2,316)	(3,256)
清償支付數	(5,051)	(12,03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7,307</u>	<u>\$ 31,206</u>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57	\$ 1,355
利息成本	1,104	1,08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1)	(772)
縮減或清償損(益)	409	1,235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729</u>	<u>\$ 2,904</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成本	\$ 998	\$ 1,394
推銷費用	463	803
管理費用	112	299
研發費用	156	408
	<u>\$ 1,729</u>	<u>\$ 2,904</u>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本期認列	(\$ 86)	\$ 5,387
累積金額	<u>\$ 24,618</u>	<u>\$ 24,704</u>

(7)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103年及102年度，本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774及\$486。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預設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0,576	\$ 55,354	\$ 72,6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7,307)	(31,206)	(43,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3,269	\$ 24,148	\$ 29,440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285	\$ 1,070	(\$ 23,19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134	(\$ 286)	(\$ 534)

(10)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97。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上海創見、上海創歆及創見香港按當地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為 12.5%~2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Transcend Japan、Transcend Korea、Transcend USA、Transcend Europe 及 Transcend Germany 訂有確定提撥義務之退休金辦法，依據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並認列退休金費用。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4)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5,243 及\$41,561。

(十三)股本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5,000,000，分為 500,000 仟股(含保留\$25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實收資本額為\$4,307,617，流通在外股數 430,76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在不影響業務狀況、法令規定及基於平衡股利政策時酌予保留一部分後，其餘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分派盈餘時，董監酬勞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0.2%，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 1%，其餘之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5%。
2.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5%。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3,620 及 \$58,849。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分紅係依章程規定約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派盈餘之 1% 估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3 年 6 月 12 日及民國 102 年 6 月 1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盈餘分派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內容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19,896		\$ 284,538	
現金股利	2,886,103	\$ 6.7	2,584,571	\$ 6.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	215,381	0.5
合計	<u>\$ 3,205,999</u>		<u>\$ 3,084,490</u>	

附註：

	102年度	101年度
董監酬勞	\$ 5,192	\$ 5,166
員工現金分紅	25,962	85,361
	<u>\$ 31,154</u>	<u>\$ 90,527</u>

民國 102 年及民國 101 年盈餘實際分派情形與股東會決議一致，並

無差異。

-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73,521	
現金股利	<u>3,359,941</u>	\$ 7.8
合計	<u>\$ 3,733,462</u>	

附註：

	103年度
董監酬勞	\$ 6,049
員工現金分紅	<u>30,243</u>
	<u>\$ 36,292</u>

前述民國 103 年盈餘分配案，截至民國 104 年 3 月 12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到期日	給與數量 (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0.15	102.10.5	4,536	6年	2年之服務

2.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允 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0.15	\$120	\$120	39.68%	4.375年	0%	2.61%	\$43.32

3.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1,192	\$ 107.8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	(1,192)	107.8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無流通在外之認股權。

4.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間未有因股份基礎交易產生費用。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備供出售投資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3年1月1日	(\$ 18,633)	\$ 27,764	\$ 9,1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31,783)	-	(31,783)
外幣換算變動數	-	92,968	92,968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15,805)	(15,805)
103年12月31日	(\$ 50,416)	\$ 104,927	\$ 54,511

	備供出售投資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102年1月1日	(\$ 20,718)	(\$ 95,549)	(\$ 116,2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2,085	-	2,085
外幣換算變動數	-	148,571	148,571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	(25,258)	(25,258)
102年12月31日	<u>(\$ 18,633)</u>	<u>\$ 27,764</u>	<u>\$ 9,131</u>

(十八)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銷貨收入	<u>\$ 27,219,495</u>	<u>\$ 26,122,390</u>

(十九) 其他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收入	\$ 176,359	\$ 115,182
租金收入	<u>17,165</u>	<u>15,463</u>
合計	<u>\$ 193,524</u>	<u>\$ 130,645</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3年度	102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 104,559	\$ 29,979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13,023	112,3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800)	1,916
淨外幣兌換利益	304,389	93,261
股利收入	13,781	15,074
其他	<u>26,069</u>	<u>39,609</u>
合計	<u>\$ 460,021</u>	<u>\$ 292,236</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費用	\$ 1,561,989	\$ 1,323,077
勞健保費用	177,181	142,567
退休金費用	46,972	44,465
其他用人費用	62,362	69,2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36,547	238,147
(含投資性不動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72,765	\$ 476,41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32,357	13,505
當期所得稅總額	605,122	489,91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0,627	49,272
遞延所得稅總額	60,627	49,272
所得稅費用	<u>\$ 665,749</u>	<u>\$ 539,18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3年度	10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15,805</u>	<u>\$ 25,25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70,780	\$ 690,396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含免稅所得稅影響數)	(156,067)	(182,348)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7,27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2,357	13,505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18,679	34,904
所得稅費用	<u>\$ 665,749</u>	<u>\$ 539,18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呆帳超限數	\$ 9,400	\$ 3,040	\$ -	\$ 12,440
退休金提列數超過 提撥數	7,738	(240)	-	7,498
未休假獎金	4,082	2,613	-	6,695
未實現銷貨折讓	13,549	4,095	-	17,644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929	(6,071)	-	17,858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3,133	8,504	-	21,637
其他	7,084	1,463	-	8,547
合計	<u>\$ 78,915</u>	<u>\$ 13,404</u>	<u>\$ -</u>	<u>\$ 92,31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得	(\$ 1,340)	(\$ 44,182)	\$ -	(\$ 45,52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4,153)	-	(4,153)
未實現金融資產處 分利益	(16,435)	-	-	(16,4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41,064)	-	(15,805)	(56,869)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利益	(336,331)	(25,725)	-	(362,056)
其他	(372)	29	-	(343)
合計	<u>(\$ 395,542)</u>	<u>(\$ 74,031)</u>	<u>(\$ 15,805)</u>	<u>(\$ 485,378)</u>

102年度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呆帳超限數	\$ 7,437	\$ 1,963	\$ -	\$ 9,400
退休金提列數超過				
提撥數	7,845	(107)	-	7,738
未休假獎金	1,411	2,671	-	4,082
未實現銷貨折讓	9,096	4,453	-	13,549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224	1,705	-	23,929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				
呆滯損失	14,775	(1,642)	-	13,133
未實現兌換損失	8,569	(8,569)	-	-
其他	12,957	(5,873)	-	7,084
合計	<u>\$ 84,314</u>	<u>(\$ 5,399)</u>	<u>\$ -</u>	<u>\$ 78,91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兌換利得	\$ -	(\$ 1,340)	\$ -	(\$ 1,340)
未實現金融資產處				
分利益	-	(16,435)	-	(16,43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				
差額	(15,806)	-	(25,258)	(41,064)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淨利益	(310,605)	(25,726)	-	(336,331)
其他	-	(372)	-	(372)
合計	<u>(\$ 326,411)</u>	<u>(\$ 43,873)</u>	<u>(\$ 25,258)</u>	<u>(\$ 395,542)</u>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73,173</u>	<u>\$ 73,173</u>

5. 本公司增資擴展從事「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之投資計畫，符合「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 105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國稅局核定至民國 101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121,097	\$ 121,097
87年度以後	8,383,070	7,853,950
合計	<u>\$ 8,504,167</u>	<u>\$ 7,975,047</u>

8.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971,495 及\$1,028,831，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5.89%，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4.82%。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3,735,205</u>	<u>430,762</u>	<u>\$ 8.67</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735,205	430,7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445</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735,205</u>	<u>431,207</u>	<u>\$ 8.66</u>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u>\$ 3,198,957</u>	<u>430,762</u>	<u>\$ 7.43</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3,198,957	430,76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982</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198,957</u>	<u>431,744</u>	<u>\$ 7.41</u>

(二十四)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部分土地暨房屋及建築出租，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分別認列\$17,165 及\$15,463 之租金收入為當期損益。本集團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前開廠辦大樓，該些協議分別於民國 105 年及 106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9,085	\$ 10,05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4,218	17,640
	<u>\$ 43,303</u>	<u>\$ 27,699</u>

2. 本公司為興建新廠，於民國 98 年 4 月 8 日與本公司之大股東萬情投資及政全科技簽訂土地承租合約，租賃期間 10 年(自民國 98 年 4 月 10 日至民國 108 年 4 月 9 日)，每年支付租金\$35,633(未稅)，土地租金係按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鑑價報告中區域環境內平均地面層租金價格為訂價依據，並於簽約日及以後各年度同月同日預付次一年度之租金。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7,415	\$ 37,415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4,716	149,659
超過5年	-	12,472
	<u>\$ 162,131</u>	<u>\$ 199,546</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銷售		
一由主要管理階層控制之個體	<u>\$ -</u>	<u>\$ 240,688</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對關係人之授信期間 Transcend H.K. 為月結 120 天，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 30~60 天。

2. 進貨

	103年度	102年度
商品購買		
一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u>\$ 368,841</u>	<u>\$ 164,22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之價格，均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對關係人台灣

典範半導體之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 30~45 天。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 74,185	\$ 45,801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月結 3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4. 財產交易

民國 103 年度以帳面價值出售固定資產予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台灣典範半導體之價款計\$10,497，並為其代購固定資產計\$3,874，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價款已全數收回。

5. 租賃合約

本公司為興建新廠，於民國 98 年 4 月 8 日與本公司之大股東萬情投資及政全科技簽訂土地承租合約，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7,163	\$ 92,151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57,822	\$ 979,500	金融機構綜合授信 額度之擔保品
質押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2,981	專利使用權保證金
	\$ 957,822	\$ 982,48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除附註十三(一)2. 所述背書保證及附註六(二十四)及七所述租賃合約之外，無重大承諾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

請詳附註六(十五)6.(2)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目前自有資金狀況充足，日常營運活動可穩定創造現金流入。同時短期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計畫，除考量匯率風險所進行之借款等特殊狀況外，自有資金足以因應，無舉債之需求及必要。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之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總體經濟、產業發展、市場競爭及公司營運發展對公司財務影響下，分析及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價格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2)為了達成有效管理公司資產、負債及收支，減少匯率變動風險的風險管理目標，本公司之避險策略為運用遠期外匯交易或外幣選擇權交易，根據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淨部位以及未來現金流量預估，進行避險性操作，以有效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市場價格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日幣、韓元、美金、歐元、英鎊及人民幣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331,867	31.6500	\$ 10,503,591
	日幣：新台幣	1,090,586	0.2646	288,569
	歐元：新台幣	16,468	38.4700	633,524
	人民幣：新台幣	353,396	5.0920	1,799,492
	美金：人民幣	51,329	6.2156	1,624,554
金融負債	美金：新台幣	138,173	31.6500	\$ 4,373,175

102年12月31日

	幣別	外幣金額	匯率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美金：新台幣	100,687	29.8050	\$ 3,000,976
	日幣：新台幣	2,512,345	0.2839	713,255
	歐元：新台幣	12,084	41.0900	496,532
	人民幣：新台幣	459,499	4.9190	2,260,276
	美金：人民幣	43,645	6.0592	264,454
金融負債	美金：新台幣	119,640	29.8050	\$ 3,565,870
	人民幣：新台幣	60,000	4.9190	295,140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或貶值 1%，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之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7,550 及 \$7,359。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2,326 及 \$2,644。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主要付息資產為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短期借款，因現金及約當現金均為 12 個月以內到期且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及短期借款係維持在固定利率，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 B.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規避其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B. 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2,202,369 及\$11,763,203，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均為一年內到期償還之金融負債。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31,514</u>	<u>\$ -</u>	<u>\$ 1,125</u>	<u>\$ 232,63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金融資產	<u>\$ -</u>	<u>\$ 53,545</u>	<u>\$ -</u>	<u>\$ 53,545</u>
10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263,297</u>	<u>\$ -</u>	<u>\$ 1,125</u>	<u>\$ 264,422</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採投入成本衡量。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遠期外匯合約取得之公允價值估計均屬於第二等級。
6. 第三等級金融商品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未有變動。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 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註5)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6)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創見資訊 (股)公司	Transcend Japan Inc.	2	\$4,143,721	\$ 529,200	\$ 529,200	\$396,900	-	2	\$8,287,442	Y	-	-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為本公司淨值 20%為限，即\$20,718,605*20%=\$4,143,721

註 4：本期及期末最高背書保證金額為 2,000,000 仟日圓。

註 5：實際動支背書保證金額為 1,500,000 仟日圓。

註 6：為本公司淨值 40%為限，即\$20,718,605*40%=\$8,287,442

註 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或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創見資訊(股)公司	股票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6,220,933	\$ 180,718	8	\$ 180,718	-
	仲琦科技(股)公司	-	"	3,060,017	50,796	1	50,796	-
	擎展科技(股)公司	-	"	259,812	-	2	-	-
	集邦科技(股)公司	-	"	60,816	1,125	1	1,125	-
					<u>\$ 232,639</u>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債券							
	元大國際資產管理(股)公司- S&P評等投資等級以上之附買 回債券	-	無活絡市場之債 券投資-流動	-	<u>\$ 585,525</u>	-	-	-
	理財商品							
	富邦華一銀行"月得盈結構性 存款商品"第14100028期	-	無活絡市場之債 券投資-流動	-	<u>\$ 51,500</u>	-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形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 額	佔總銷(進)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 註
創見資訊(股)公司	Transcend Japan Inc.	子公司	銷貨	\$2,708,036	10	月結120天	銷貨價格與一般 客戶無明顯差異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 結30~60天收款	\$ 239,733	8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曾孫公司	"	2,651,317	10	"	"	"	385,201	1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子公司	"	833,335	3	"	"	"	208,945	7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曾孫公司	"	1,071,561	4	"	"	"	100,394	3	-
"	Transcend Korea Inc.	子公司	"	754,321	3	月結60天	"	"	44,382	2	-
"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458,288	2	月結120天	"	"	103,901	4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H.K) Ltd	"	"	567,378	2	"	"	"	95,734	3	-
"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	256,358	1	"	"	"	-	-	-

			交 易 情 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銷(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 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 註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同受最終母公司控制	銷貨	\$ 677,224	24	貨到30天	"	對一般客戶約為貨到7~60天收款	\$ 41,330	13	-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257,198	5	月結60天	"	對一般客戶約為月結30~60天收款	55,537	5	
創見資訊(股)公司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進貨)	(808,631)	4	貨到60天	註1	對一般廠商約為貨到7~30天付款	(1,605,323)	41	-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	(368,841)	1	月結30天	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無明顯差異	對一般廠商約為月結30~45天收款	(74,185)	2	-

註1:創見資訊(股)公司與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進貨交易係屬去料加工，本公司未有其他交易可供比較。

註2:創見資訊(股)公司銷予上述子孫公司等之銷貨，亦即等同各子孫公司向母公司之進貨，本公司不再另行揭露。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金額	
創見資訊(股)公司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曾孫公司	\$ 385,201	7.36	\$ -	-	\$ 385,201	\$ -	
"	Transcend Japan Inc.	子公司	239,733	6.04	-	-	239,73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子公司	208,945	3.97	-	-	181,586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曾孫公司	100,394	13.31	-	-	100,394	-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創見資訊(股)公司	最終母公司	1,605,323	5.11	-	-	557,237	-	

9.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度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及合併總資產 1%者，不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創見資訊(股)公司	Transcend Japan Inc.	1	銷 貨	\$ 2,708,036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明顯差異	10%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	"	2,651,317	"	10%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	"	1,071,561	"	4%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	"	833,335	"	3%
"	"	Transcend Korea Inc.	"	"	754,321	"	3%
"	"	Transcend Information(H.K) Ltd.	"	"	567,378	"	2%
"	"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	458,288	"	2%
"	"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	進 貨	808,631	係去料加工，本公司未 有其他交易可供比較	4%
"	"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	應收帳款	385,201	月結120天	1%
"	"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	應付帳款	1,605,323	貨到60天	6%
1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 V.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3	銷 貨	677,224	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明顯差異	2%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金額	金額(註1)	
創見資訊(股)公司	Saffire Invest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 1,202,418	\$ 1,202,418	36,600,000	100	\$ 3,423,984	\$ 96,489	\$ 89,469	註2
	Transcend Japan Inc.	日本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89,103	89,103	6,400	100	183,679	35,351	35,351	註2
	Transcend Information, Inc.	美國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38,592	38,592	625,000	100	117,188	10,698	10,698	註2
	Transcend Korea Inc.	南韓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6,132	6,132	40,000	100	30,533	7,477	7,477	註2
	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封裝等業務	354,666	251,658	51,842,975	12.88	332,593	56,285	8,330	註5
Saffire Investment Ltd.	Memhiro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控股公司	1,156,920	1,156,920	55,132,000	100	3,488,704	96,514	96,514	註3
Memhiro Pte Ltd.	Transcend Information Europe B.V.	荷蘭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1,693	1,693	100	100	182,807	15,812	15,815	註4
	Transcend Information Trading GmbH, Hamburg	德國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2,288	2,288	-	100	59,543	(8,990)	(8,990)	註4
	創見資訊(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電腦記憶體之進口及批發	7,636	7,636	2,000,000	100	8,328	(369)	(369)	註4

註 1：除本公司之子公司外，其餘未直接認列投資損益。

註 2：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 3：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4：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註 5：請詳附註六(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記憶體擴充卡、外接式儲存裝置等空白媒體及其他磁碟機之產銷業務	\$1,134,178	(2)	\$1,134,178	-	-	\$ 1,134,178	\$ 90,007	100	\$ 89,741	\$3,199,913	-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擴充內存模組、外接式儲存裝置、相關存儲類設備及零件之批發、代理、進出口、零售及相關服務	16,310	(2)	16,310	-	-	16,310	546	100	546	14,827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創見資訊(上海)有限公司	\$ 1,134,178	\$ 1,134,178	\$ -
創歆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6,310	16,310	-
	\$ 1,150,488	\$ 1,150,488	\$ 12,431,16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Memhiro Pte Ltd.)再投資大陸。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3：本表係以新臺幣列示。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長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部門收入	\$ 27,219,495	\$ 26,122,390
部門損益	\$ 3,735,205	\$ 3,198,957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無。

(四)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產品收入，故不再揭露收入組成明細。

(五)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751,076	\$ 2,102,410	\$ 3,853,004	\$ 2,093,746
亞洲	10,143,998	1,496,542	9,145,221	1,627,345
美洲	2,545,259	61,867	2,160,047	59,554
歐洲	8,520,270	33,007	9,750,399	37,153
其他	1,258,892	-	1,213,719	-
合計	\$ 27,219,495	\$ 3,693,826	\$ 26,122,390	\$ 3,817,798

(六)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度銷貨金額均無達合併銷貨收入 10%以上之客戶。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號

(1)周建宏

會員姓名：

1040735

(2)張淑瓊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1)北市會證字第 216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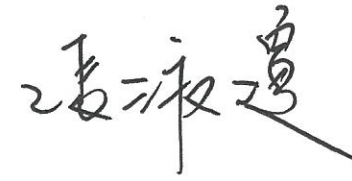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3446187

(2)北市會證字第 324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創見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自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一)		存 會 印 鑑 (一)	
簽 名 式 (二)		存 會 印 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月

10

日

